

服务商入驻协议

重要提示： 本协议为《用户注册及服务协议》（下称“主协议”）的补充协议。请您在签署前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本协议全部内容（尤其是 **加粗** 条款）。您点击「同意并继续注册」或「同意并开通服务商功能」，即视为您已阅读、理解并同意接受本协议及主协议的全部约束。如您不同意本协议任何内容，请停止入驻并离开本平台。

第一条 定义

- 1.1 **“平台”**：指“爆品汇”网站及相关移动应用（包括但不限于官方网站、APP、小程序等），由平台运营方提供技术支持和运营管理。
- 1.2 **“服务商”**：指同意本协议并完成入驻流程，通过平台向用户提供设计服务、供应链加工、专业商业服务等各类服务的个人、企业或其他组织。服务商同时也是主协议项下的“用户”。
- 1.3 **“普通用户”**：指以浏览信息、发布需求、获取设计/供应链资源、对接合作为主要目的，但未以服务商身份入驻平台的注册用户。
- 1.4 **“服务”**：指服务商通过平台向用户提供的各类专业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外观设计、结构设计、CMF设计、包装设计、UI/UX设计、品牌视觉设计、爆品策划、手板打样、模具开发、注塑加工、五金加工、表面处理、电子方案、组装代工、知识产权服务、检测认证服务、品牌营销服务等，具体以服务商在平台展示的服务范围为准。
- 1.5 **“平台规则”**：指平台已发布或将来可能发布的各类规则、规范、操作指引、管理办法等，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商管理规范、服务交付标准、信用评价规则等。平台规则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条 协议内容与生效

- 2.1 本协议内容包括协议正文、主协议中适用于服务商的相关条款、平台规则及平台已发布或将来可能发布的其他相关规则。所有规则均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2 **本协议与主协议的关系：**
- （1）本协议是主协议的补充协议，主协议中适用于所有用户的通用条款（包括但不限于账号管理、行为规范、知识产权、免责条款、争议解决等）对服务商同样具有约束力；
 - （2）**本协议与主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
 - （3）本协议未涉及的事项，适用主协议的相关约定。
- 2.3 **本协议自服务商通过网络页面点击确认同意之时起生效。**
- 2.4 **平台有权根据法律法规变化、业务发展需要或行业监管要求，适时修订本协议及相关平台规则。** 修订后的协议及规则一经在平台公布即生效。如服务商不同意修订内容，应立即停止使用服务商功能并申请退出入驻；如服务商在修订内容生效后继续使用服务商功能的，即视为同意修订内容。

第三条 入驻条件与资质要求

- 3.1 **服务商申请入驻平台，须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 （1）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and 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
 - （2）能够提供真实、合法、有效的身份证明或经营资质证明文件；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4）具备与所提供服务的相匹配的专业能力、人员配置及设备条件；
 - （5）同意并遵守本协议及主协议的全部约定。
- 3.2 **证明文件提交：**
- 3.2.1 服务商须根据平台要求提交以下证明文件（具体以平台页面提示为准）：
- （1）**个人服务商：**有效身份证件（身份证/护照等）正反面照片或扫描件；
 - （2）**企业/机构服务商：**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合法经营资质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
 - （3）平台要求的其他相关证明文件。
- 3.2.2 服务商提供的上述证明文件应在有效期内。**有效期届满的，服务商应于有效期届满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交更新后的有效证明文件。**逾期未提交或提交后仍不符合要求的，平台有权暂停或终止其服务商资格。
- 3.2.3 **服务商保证其提供的所有证明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合法有效。**如服务商提供虚假、失效或不合法的证明文件，平台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其服务商资格，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服务商自行承担。

3.3 服务商承诺并保证：

- (1) 具备履行所提供所需的全部资质、许可、授权及专业能力；
- (2) 所提供服务的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及其他合法权益；
- (3) 在服务过程中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平台规则；
- (4) 按照与用户约定的标准、时间、方式交付服务成果；
- (5) 对服务过程中获知的用户商业秘密及其他保密信息予以严格保密。

3.4 平台有权根据服务商的资质条件、服务能力、历史评价、行业声誉等因素，自主决定是否批准服务商的入驻申请。平台有权对已入驻的服务商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资质复审，复审不合格的，平台有权暂停或终止其服务商资格。

第四条 服务内容与规范

4.1 服务展示：

- (1) 服务商可在平台开设个人/企业展厅，展示服务范围、作品案例、专业能力、联系方式等信息；
- (2) 服务商应确保所展示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夸大、虚假宣传或误导用户；
- (3) 平台有权对服务商展示的内容进行审核、编辑、下架或删除，且无需事先征得服务商同意。

4.2 服务承接：

- (1) 服务商可通过平台浏览用户发布的需求信息，并自主决定是否承接；
- (2) 服务商承接需求后，应按照与用户约定的内容、标准、时间及质量要求完成服务并交付成果；
- (3) 服务商不得恶意竞价、虚假报价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订单。

4.3 服务交付与验收：

- (1) 服务商应按照约定的交付时间向用户交付服务成果；
- (2) 用户有权对服务成果进行验收。验收标准以双方事先约定为准；如无明确约定，则以行业通用标准为准；
- (3) 如服务成果不符合约定标准，服务商应在合理期限内根据用户要求进行修改、完善或重做；
- (4) 服务成果经用户验收确认后，视为该笔服务完成。

4.4 售后服务：

- (1) 服务商应根据服务类型向用户提供合理的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成果修改、技术咨询、问题解答等；
- (2) 售后服务期限及范围由服务商与用户自行约定，但不得低于行业惯例。

4.5 服务规范要求：

- (1) 服务商应恪守诚信经营原则，不得以任何形式欺诈、误导用户；
- (2) 服务商应积极响应用户的咨询和需求，保持沟通顺畅；
- (3) 服务商不得将在服务过程中获取的用户信息用于本协议约定之外的任何用途；
- (4) 服务商不得假借平台名义或以平台关联方名义从事任何活动；

第五条 费用与结算

5.1 服务商入驻平台本身免费。平台不向服务商收取入驻费、保证金、佣金或任何形式的交易抽成。

5.2 平台仅就以下增值服务收取费用：

- (1) VIP 会员费：服务商可自愿购买 VIP 会员，获得更多需求推送、更高展示权重等增值权益；
- (2) 其他平台公示的增值服务费用（如课程费、活动报名费、AI 算力点数费等）。

以上费用的具体收费标准以相关功能页面的实时公示为准。用户支付的相关费用直接进入平台指定账户。

5.3 平台不介入服务商与用户之间的交易：

- (1) 服务商与用户通过平台建立联系后，具体合作内容、价格、交付标准、付款方式、知识产权归属等均由双方自行协商确定；
- (2) 平台不参与、不干涉、不承担服务商与用户之间的任何合作交易，亦不承担因双方合作产生的任何纠纷、损失或法律责任；
- (3) 平台不提供资金托管、担保支付、结算代付等服务。双方之间的款项支付由双方自行协商并直接完成，平台不对任何款项的支付、交付或退回承担任何责任。

第六条 平台的权利与义务

6.1 平台的权利：

- 6.1.1 平台有权对服务商的入驻申请进行审核，并自主决定是否批准或拒绝，无需说明理由。
- 6.1.2 平台有权对服务商在平台展示的内容、发布的信息进行审核、编辑、下架、删除或限制传播，且无需事先征得服务商同意。

6.1.3 平台有权根据服务商的服务质量、用户评价、交易记录、违规情况等因素，调整服务商在平台内的展示排名、推荐权重及可见性。

6.1.4 平台有权依据本协议及平台规则，对违规服务商采取警告、限制功能、降低信用等级、暂停服务商资格、永久清退等处置措施。

6.1.5 平台有权根据运营需要，调整平台的功能范围、服务内容、展示规则及收费项目。

6.1.6 平台有权依据本协议第五条的约定收取平台服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6.2 平台的义务：

6.2.1 平台应提供稳定、安全的网络环境和技术支持服务，保障平台的正常运营。

6.2.2 平台应向服务商提供入驻、信息发布、需求对接、数据查询等必要的功能和服务。

6.2.3 平台应按照本协议第五条的约定，及时、准确地向服务商结算应得款项。

6.2.4 平台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服务商的个人信息及商业秘密，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服务商主动公开的除外。

6.2.5 平台应建立用户投诉与纠纷处理机制，对用户针对服务商的投诉进行记录、核实和协调处理。但平台不对服务商与用户之间的纠纷承担任何实质性的调解或裁决义务，更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第七条 服务商的权利与义务

7.1 服务商的权利：

7.1.1 服务商有权在平台展示其服务范围、作品案例、专业能力等信息。

7.1.2 服务商有权浏览平台上的用户需求信息，并自主决定是否承接。

7.1.3 服务商有权在符合平台规则的前提下，自主定价（但不得违反价格法律法规及平台最低/最高限价规则）。

7.1.4 服务商有权对用户的不当行为向平台投诉或举报。

7.2 服务商的义务：

7.2.1 服务商应保证其提供的所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身份信息、资质证明、服务介绍、作品案例等）真实、准确、完整、合法有效，并在信息发生变更时及时更新。

7.2.2 服务商应按照与用户约定的标准、时间、方式提供符合质量要求的服务并交付服务成果。

7.2.3 服务商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名誉权、隐私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如因服务商的服务成果侵犯第三方权益而引发任何纠纷、索赔或诉讼，服务商应独立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平台及用户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7.2.4 服务商应对在服务过程中获知的用户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及其他保密信息予以严格保密，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亦不得用于本协议约定之外的任何用途。

7.2.5 服务商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规范、本协议及平台规则，诚信经营，不得从事任何违法违规或不正当竞争行为。

7.2.6 服务商应积极配合平台的处理用户投诉、纠纷协调、资质复审等工作。

第八条 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

8.1 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由服务商与用户在服务合同中自行约定。如双方未作明确约定，适用以下规则：

8.1.1 设计类服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外观设计方案、结构设计方案、CMF方案、包装设计方案、品牌视觉方案等）：

（1）服务成果经用户验收并付清全部服务费后，该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申请权等）归用户所有；

（2）服务商保留服务成果的署名权，有权在非商业用途（如个人作品集展示、专业竞赛等）中注明其为设计者，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外公开、复制、传播或用于商业目的；

（3）服务商不得将同一服务成果（或实质性相似的服务成果）提供给其他用户或用于其他项目。

8.1.2 加工制造类服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手板样品、模具、加工件等）：

（1）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归用户所有；

（2）服务商不得将用户提供的设计图纸、技术参数等用于其他任何用途，亦不得为第三方制造相同或实质性相似的产品。

8.1.3 咨询服务类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市场调研报告、品牌策划方案、产品定义报告等）：

（1）服务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用户所有；

（2）服务商不得将服务成果的全部或部分内容用于其他项目或向第三方披露。

8.2 服务商保证其交付的服务成果系原创或在合法授权范围内完成，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如服务成果涉及使用第三方素材（包括但不限于字体、图片、音乐、软件等），服务商应确保已获得合法授权且授权范围覆盖用户的使用场景。

8.3 如因服务商交付的服务成果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导致用户或平台被第三方索赔、起诉或遭受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和解金、诉讼费、律师费等），服务商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九条 信用评价与投诉处理

9.1 信用评价体系：

9.1.1 平台建立服务商信用评价体系，用户可在服务完成后对服务商的服务质量、交付时效、沟通态度、专业能力等进行评价。

9.1.2 服务商的信用评分、评价内容、交易记录等将公开展示在服务商的展厅页面，供其他用户参考。

9.1.3 服务商不得以任何形式诱导用户作出不真实的评价，亦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服务商。

9.2 投诉处理：

9.2.1 用户如对服务商的服务不满意，可通过平台指定渠道进行投诉。

9.2.2 平台收到投诉后，将依据平台规则进行核实和处理。处理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 （1）引导服务商与用户协商解决；
- （2）依据平台规则进行调解；
- （3）根据信用评价规则调整服务商的信用评分；
- （4）对违规服务商采取警告、限制功能、暂停或终止服务商资格等处置措施。

9.2.3 服务商应在收到平台转交的投诉通知后，在合理期限内（通常不超过 3 个工作日）积极响应并妥善处理。逾期未响应或处理不当的，平台有权依据平台规则直接作出处理决定。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服务商违反本协议任何约定的，平台有权视违约情节的严重程度，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处置措施：

- （1）发出书面警告，要求限期整改；
- （2）限制或暂停服务商的部分或全部功能；
- （3）降低服务商的信用等级或展示排名；
- （4）终止本协议，注销服务商资格及平台账号；
- （5）永久清退出平台，禁止重新入驻；
- （6）追究服务商的法律责任，要求赔偿平台及用户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10.2 以下情形视为服务商严重违约，平台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并采取上述第 10.1 条第（4）（5）（6）项措施：

- （1）提供虚假、伪造的资质证明文件或身份信息；
- （2）服务成果严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
- （3）恶意欺诈用户，骗取服务费后不交付服务成果或交付低质量成果；
- （4）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被行政机关、司法机关依法查处；
- （5）严重损害平台声誉或用户权益的其他行为。

10.3 服务商理解并同意：因服务商的违约行为导致平台被第三方索赔、起诉或遭受任何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赔偿金、和解金、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等合理维权费用），服务商应全额赔偿平台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10.4 用户违反与服务商之间的服务约定，导致服务商遭受损失的，服务商应与用户自行协商解决或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平台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但可应服务商的要求提供必要的协助（如提供交易记录、沟通记录等，但受法律法规及隐私政策的限制）。

第十一条 协议终止与退出

11.1 服务商主动退出：

- （1）服务商可随时通过平台指定方式申请退出入驻；
- （2）退出前，服务商应确保已完成所有已承接的服务并妥善处理所有未完结的对接、投诉等事宜；
- （3）退出申请经平台审核通过后，本协议终止；
- （4）退出后，服务商的展厅、作品案例等信息将从平台前台移除，但平台有权依法保留必要的服务记录及数据。

11.2 平台终止：

11.2.1 平台有权在以下情形下终止本协议并停止向服务商提供服务：

- （1）服务商违反本协议任何约定，且未在平台指定的期限内完成整改；
- （2）服务商提供虚假、失效或不合法的资质证明文件；
- （3）服务商的行为严重损害平台声誉或用户权益；
- （4）服务商的信用评分降至平台规定的最低标准以下；
- （5）服务商连续 12 个月或以上未在平台产生任何登录或对接行为；

- (6) 服务商因违反法律法规被行政机关吊销执照、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被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 (7) 平台因业务调整停止运营服务商相关功能。

11.2.2 因服务商违约导致本协议终止的，服务商已支付的任何费用不予退还，

11.3 协议终止后的效力：

- (1) 本协议终止后，服务商应立即停止以服务商身份在平台从事任何活动；
- (2) **本协议中关于知识产权、保密义务、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等条款，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有效；**
- (3) 协议终止不影响平台及用户在协议终止前已产生的权利。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12.1 服务商与用户之间的争议：

- (1) 服务商与用户之间因服务内容、服务费、服务成果质量、交付时间等产生的任何争议，**应由双方自行协商解决；**
- (2) **平台不介入服务商与用户之间的实质性争议调解或裁决，**但可根据平台规则提供有限的协助（如提供对接记录、沟通记录等）；
- (3) 如双方协商不成，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12.2 服务商与平台之间的争议：

- (1) 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
- (2) 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广东省深圳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3 本协议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含港澳台地区法律及冲突法规则）。

第十三条 其他

13.1 本协议为主协议的补充协议，与主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与主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

13.2 本协议内容包括协议正文及所有平台已发布或将来可能发布的平台规则。所有规则均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3 平台未行使或延迟行使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不构成对该权利的放弃，也不影响平台在将来行使该权利。

13.4 如本协议的任何条款被认定为无效或不可执行，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双方应就该无效或不可执行条款进行协商，以寻求在法律允许范围内最能体现双方原始意图的替代条款。

13.5 如您对本协议有任何疑问，可通过平台内「联系客服」入口、官方邮箱或其他公示的联系方式与我们联系。

再次确认：您点击注册页面或服务商开通页面上的「同意并继续」按钮，即表示您已充分阅读、理解并自愿接受本协议的全部内容，尤其是其中免除或限制平台责任、费用收取、账号处置、违约责任、争议管辖等加粗条款。如您不同意本协议的任何内容，请勿点击同意，并立即停止服务商入驻流程。